广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2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广发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270048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12月1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广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4年11月29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4年度的第4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纯债债券A	广发纯债债券C	广发纯债债券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270048	270049	020089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2522	1.2493	1.2520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243,569,736.93	82,452,465.89	95,309,572.98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121,784,868.47	41,226,232.95	47,654,786.49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96	0.085	0.095

注：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基金合同生效满6个月后，若基金在每季度末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金额高于0.01元（含），则基金应于该季度结束后15个工作日之内进行收益分配，每份基金份额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5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4年12月13日
除息日	2024年12月13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4年12月16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的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由红利转得的基金份额将以2024年12月13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2024年12月17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

（3）投资者可以在工作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24年12月13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到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105828或020-83936999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如不正确或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投资者通过某一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按基金代码提交的分红方式变更申请，只对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下的基金份额有效，并不改变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下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投资者希望变更该销售机构其他交易账户或其他销售机构下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需分别按基金代码通过各销售机构交易账户逐一提交变更分红方式的业务申请。详见本公司于2023年2月23日发布的《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分红方式变更规则的公告》。

（5）建议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修改分红方式后，在T+2日（申请修改分红方式之日为T日）后（含T+2日）向销售网点或本公司确认分红方式的修改是否成功。

风险提示：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投资者欲了解有关分红的情况，可到办理业务的当地销售网点查询，也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95105828或020-83936999咨询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1日

民生加银瑞怡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4年第1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2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民生加银瑞怡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瑞怡3个月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029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年12月2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民生加银瑞怡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民生加银瑞怡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4年12月3日	
截止基准日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761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244,087,850.20	
本次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2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2024年度的第1次分红	

注：根据《民生加银瑞怡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具体分配方案以公告为准，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4年12月12日
除息日	2024年12月12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4年12月13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将按2024年12月12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数，于2024年12月13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投资者可于2024年12月16日起到各销售机构查询，并可以在本基金规定的开放期内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2］128号），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注：1、本次收益分配方案已经本基金的托管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本次红利款将于2024年12月13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3.1 因本次分红导致基金净值变化，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3.2 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成功的分红方式为准。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到销售机构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3.3 如投资者在多家销售机构购买了本基金，其在任一家销售机构所做的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变更，只适用于该销售机构指定交易账户下托管的基金份额。

3.4 基金收益分配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投资人自行承担。为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当投资者的现金红利小于10元时，基金登记机构可将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红利再投资的计算方法，依照《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执行。

3.5 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分红的详细情况，可到本基金各销售机构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

1）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msjyfund.com.cn

2）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388（免长途通话费用）

3.6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投资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1日

华宝基金关于华宝上证180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陆享基金”）、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证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证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证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盛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西部”）、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一创业”）、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财富”）、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人寿”）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2024年12月11日起增加陆享基金、中信建投、海通证券、申万宏源、国投证券、渤海证券、东吴证券、国联证券、国盛证券、申万宏源西部、中泰证券、第一创业、西部证券、中金财富、国金证券、阳光人寿为华宝上证180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022826；华宝上证180价值ETF联接C）的代销机构。投资者可通过上述代销机构办理华宝上证180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的开户、认购、申赎及其他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其体业务：

（1）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681235

公司网址：www.luxxfund.com

（2）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87

公司网址：www.csc108.com

（3）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3、4008888001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4）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3

公司网址：www.swhysc.com

（5）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17

公司网址：www.essence.com.cn（6）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6066 公司网址：www.ewww.com.cn（7）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30 公司网址：www.dwzq.com.cn（8）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0 公司网址：www.glsc.com.cn

（9）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6080

公司网址：www.gszq.com

（10）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3

公司网址：www.swhysc.com

（11）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公司网址：www.zts.com.cn

（12）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58

公司网址：www.firstcapital.com.cn

（13）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82

公司网址：www.west95582.com

（14）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2或400-600-8008

公司网址：www.ciccwm.com

（15）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10 公司网址：www.gjzq.com.cn

（16）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10

公司网址：www.sinosig.com

（17）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050、400-700-5588

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1日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澳稳悦6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2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信澳稳悦6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信澳稳悦60天滚动持有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240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12月1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信澳稳悦6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信澳稳悦6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信澳稳悦60天滚动持有债券A	信澳稳悦60天滚动持有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代码		022403	022404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4］1393号		
基金募集期间		2024年11月18日至2024年12月06日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4年12月10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237		
份额级别		信澳稳悦60天滚动持有债券A	信澳稳悦60天滚动持有债券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82,900,963.48	413,441,723.05	496,342,686.53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27,804.27	173,195.76	201,000.03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82,900,963.48	413,441,723.05	496,342,686.53
	利息结转的份额	27,804.27	173,195.76	201,000.03
	合计	82,928,767.75	413,614,918.81	496,543,686.56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0.00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0.00	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无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9,876.00	100.09	9,976.09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198895%	0.00002016%	0.00200911%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4年12月10日		

注：（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次募集期间所发生的与本基金有关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等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2）基金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区间为0万份；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区间为0万份。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销售机构受理投资人的认购申请并不代表该申请成功，申请的成功与否须以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投资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fscinda.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18）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2）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时间。本基金对于每份基金份额设置60天的滚动持有期限，即：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前，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提出赎回申请；每个运作期到期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提出赎回申请。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当期运作期到期日未申请赎回或赎回被确认失败，则自该运作期到期日下一日起该基金份额进入下一个运作期。在确定申购开始时间后，本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进行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产品资料概要及更新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信达澳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1日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人对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与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塔证券”）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旗下部分基金参加红塔证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基金范围

本次费率优惠适用于红塔证券代销的本公司基金产品。

二、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自2024年12月11日起，投资者通过红塔证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本公司基金的（限前端收费模式），其申购费率（仅限前端收费模式）享受1折起的折扣幅度，具体折扣费率以其页面公示为准；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具体折扣费率及优惠活动详情以红塔证券公示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红塔证券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上述优惠活动如有调整，敬请投资者留意红塔证券相关公告。

三、重要提示

1、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红塔证券所有。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红塔证券规定为准。

2、红塔证券基金费率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仅前端收费模式）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固定费用以及基金的后端模式申购手续费等其他业务手续费。

3、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及本公司的风险提示。

4、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6060

公司网址：www.hongtastock.com

2、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009

公司网站：www.nuode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1日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花顺”）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及工作安排，自2024年12月11日起，增加同花顺为本公司旗下4支基金（英大延福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Y类份额、英大CFETS0-3年期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英大福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英大安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销售机构。

投资者可在同花顺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申购、转换等业务，同时参与同花顺开展的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销售机构主要信息

公司名称：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571-88920810

网址：www.ijijin.com.cn

二、目前代理销售基金名称和代码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英大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英大现金宝A	000912
	英大现金宝B	009744
英大安益30天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安益30天滚动持有债券发起A	014511
	英大安益30天滚动持有债券发起C	014512
英大安益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安益中短债A	015274
	英大安益中短债C	015275
英大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纯债债券A	650001
	英大纯债债券C	650002
	英大纯债债券E	013587
英大通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通盈纯债债券A	008242
	英大通盈纯债债券C	008243
	英大通盈纯债债券E	012381
英大安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安惠纯债A	009298
	英大安惠纯债C	009299
	英大安惠纯债E	013543
英大安鑫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安鑫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009770
英大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灵活配置A	001270
	英大灵活配置B	001271
英大国企改革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国企改革	001678
英大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策略优选A	001607
	英大策略优选C	001608
英大睿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睿盛A	003713
	英大睿盛C	003714
英大睿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睿鑫A	003446
	英大睿鑫C	003447
英大中证ESG120策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中证ESG120策略指数A	012854
	英大中证ESG120策略指数C	012855
英大智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智享债券A	010174
	英大智享债券C	010175
英大稳固增强核心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稳固增强核心一年持有混合A	012521
	英大稳固增强核心一年持有混合C	012522
英大强先回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强先回报	000458
英大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	016066
英大安昭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安昭纯债债券A	017440
	英大安昭纯债债券C	017441
英大碳中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碳中和混合A	015724
	英大碳中和混合C	015725
英大CFETS0-3年期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CFETS0-3年政金债指数A	020844
	英大CFETS0-3年政金债指数C	020845
英大福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英大福鑫稳健养老一年持有偏债混合发起(FOF)	020389
英大延福养老目标日期203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英大延福养老目标2035三年持有混合发起(FOF)	016985
英大延福养老目标日期205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英大延福养老目标2055三年持有混合发起(FOF)	016922
英大延福养老目标日期206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英大延福养老目标2060三年持有混合发起(FOF)	017164
英大延福养老目标日期204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英大延福养老目标2045三年持有混合发起(FOF)	017396
英大延福养老目标日期205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英大延福养老目标2050三年持有混合发起(FOF)	017394
英大延福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英大延福养老目标2040三年持有混合发起(FOF)Y	019816
	英大延福养老目标2040三年持有混合发起(FOF)A	016666
英大安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安悦纯债债券A	015620
	英大安悦纯债债券C	015621
英大安华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安华纯债债券A	020050
	英大安华纯债债券C	020051
英大通惠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通惠多利债券A	012352
	英大通惠多利债券C	012353
英大通佑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英大通佑一年定开债券	016296

注：英大安鑫6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英大通佑一年定开债券处于封闭期，暂不办理申购（含转换转入）等业务；英大安惠纯债A、C、E类份额暂不向个人投资者销售；开放相关业务的具体时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三、基金管理人主要信息

公司名称：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90-5288

公司网站：www.ydamc.com

四、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提示

1.投资者通过同花顺办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应遵循同花顺的具体规定。

2.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五、费率优惠活动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投资者通过同花顺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转入等业务）本公告中“二、目前代理销售基金名称和代码”中所列的基金（仅限前端收费模式），均可参加同花顺开展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折扣费率以及费率优惠期限以同花顺公示为准。各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六、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养老”的名称不代表收益保障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收益承诺，养老产品不保本，可能发生亏损。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1日

关于增加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转换业务、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一、根据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和服务代理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自2024年12月11日起，招商银行将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并开通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具体代销基金及业务开通如下表所示：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转换	是否开通定投	定投起点金额（元）	是否费率优惠
富兰克林国海基本面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021734	是	是	1	否

二、转换业务相关事项

1. 转换费率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和转出基金赎回费率的情况而定。

（2）基金的申购费率、赎回费率在相关基金的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产品资料概要中载明。

2. 其他事项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

（2）富兰克林国海基本面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A、C份额为同一基金的不同份额类别，相互之间不能转换。

（3）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了解具体的基金转换业务规则。除此以外，基金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流程以销售机构及其网点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4）本公司新发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定，以届时的公告为准。

（5）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转换的程序及有关限制，并在调整前在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信息披露媒介上公告。

（6）本公司管理的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则的解释权归本公司。

三、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相关事项

1. 申购金额

投资者可到招商银行申请开办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固定的投资金额，该投资金额即为申购金额。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定投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金额如上表所示，但如招商银行规定的最低定投申购金额高于以上限额的，则按照其规定的金额执行。定投申购金额的上限以本公司相关公告为准。定投业务不受日常申购的最低数额限制。

2. 业务规则和办理程序

除每期最低申购金额限制外，定投业务的具体业务规则以上述基金最新的产品资料概要、招募说明书、《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管理规则》和本公司《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规则》的规定为准。

四、重要提示：

1. 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2.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相关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和《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管理规则》。

3. 具体投资者范围、办理平台及程序应遵循上述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4.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盈利或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它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基金投资风险和本金亏损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cmbchina.com

客户服务热线：95555

2.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fkfund.com

客户服务热线：400-700-4518、95105680、021-38789555

特此公告。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一日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浦瑞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2月11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信浦瑞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信浦瑞87个月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969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8月1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长信浦瑞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长信浦瑞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4年12月9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140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112,141,695.52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33,642,508.66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1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4年度的第4次分红	

注：根据《长信浦瑞87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在符合基金法定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可进行收益分配，本基金每次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该次可供分配利润的30%。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本次分红方案符合合同约定。

二、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4年12月12日
除息日	2024年12月12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4年12月16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收益分配方式仅限于现金分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三、其他需要提示的重要事项

1、本次分红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2、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收益分配方式仅限于现金分红。

四、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有关事宜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网站：https://www.cxfund.com.cn

客户服务专线：4007005566（免长话费）

五、风险提示

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调整至初始面值或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因分红导致基金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12月11日

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与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参与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宝证券”）基金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如下：

一、适用时间

费率优惠期限以华宝证券公示为准。

二、适用基金范围

费率优惠期限内，本公司通过华宝证券销售基金产品的，则自该基金产品在华宝证券销售之日起，同时开通该基金在华宝证券的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

三、费率优惠方案

费率优惠期限内，投资者通过华宝证券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上述基金的，具体折扣费率以华宝证券公示为准。原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将不再享有折扣优惠，按固定费用执行。上述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其更新，和本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四、适用投资者

通过华宝证券认购、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上述基金的投资者。

五、重要提示

1、基金的详细情况以及原费率详见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其更新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业务公告。

2、上述费率优惠活动的具体费率优惠方案及适用时间等如有变化，届时以华宝证券的相关最新公告以及其传输至本公司的业务数据为准，敬请投资者留意。

3、本次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华宝证券所有，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具体业务办理的规则与流程以华宝证券的规定为准。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西藏东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210-107

网址：www.dongcaijijin.com

2、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98

网址：www.cnhbstock.com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并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以1元初始面值开展基金募集，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基金投资人购买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